

#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23〕340号

##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湖南省教育科学 “十四五”规划 2024 年度课题 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高等学校，委厅直属各单位：

按照《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决定组织开展湖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4 年度课题（以下简称本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选题与类别

本年度课题要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着眼湖南教育改革发展的新动向和新趋势，加强对教育改革发展的宏观思考和战略谋划，充分发挥教育科研在推进湖南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省、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与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中的支撑、驱动和引领作用。选题要充分体现《湖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

划 2024 年度课题指南》（以下简称《课题指南》，见附件 1）要求，根据《课题指南》方向自行拟定课题名称，课题名称要求表述科学、严谨、规范、简明，一般不加副标题。

本年度课题设年度规划课题（含党建研究专项）、研究基地专项课题等课题类别。年度规划课题包括重点资助课题、一般资助课题、青年资助课题、一般（自筹经费）课题，研究基地专项课题为重点资助课题。申请人应在《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评审书》（以下简称《课题申请·评审书》）封面上标明课题类别、主要服务方向、学科分类（跨学科课题根据“尽量靠近”原则选定一类学科）、课题名称、依据课题指南题号（不属指南范畴填“自选课题”）。申报重点资助课题须选择是否服从课题资助类别调剂。

## 二、申报指标

本年度课题实行限额申报。年度规划课题按照申报指标数申报，一般（自筹经费）课题按立项指标数申报（见附件 2）。每个研究基地申报研究基地专项课题不超过 2 项，申报数不占用所在单位申报指标数。超过指标限额的不予受理。

## 三、申报要求

（一）课题申报人必须能真正承担课题研究的组织与实施工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实行信用管理制度，申报人申报前必须认真阅读《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和《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实施细则》，了解课题的管理要求、结题成果

要求、结题方式和结题程序。获准立项《课题申请·评审书》视为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本。不能自觉履行合同的不能申报，不能从事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报，研究期内因退休等各种原因不能完成研究工作的原则上不得申报。

（二）课题申报人只能申报一个课题。每个课题限报一名主持人。提交的《课题申请·评审书》纸质材料须有申报人的签名和申报人所在课题委托管理机构的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

（三）主持有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含专项课题）或省社科基金教育学专项课题尚未完成的不得申报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上述课题被终止的主持人三年内不得申报。

（四）申报青年资助课题者年龄不得超过 35 岁（1989 年 1 月 1 日之后出生）。

#### **四、申报方式**

##### **（一）资助课题的申报**

1. 申报人先将《课题申请·评审书》报课题委托管理机构确认，再由课题委托管理机构组织统一网上提交。

2. 根据评审程序需要，申报人除网上提交电子申报材料外，还需打印 1 份与电子申报材料（不含活页）相一致的纸质材料，按程序盖章后由课题委托管理机构统一报送省教育科学规划办（不接收个人提交的纸质材料）。

##### **（二）一般（自筹经费）课题的申报**

1. 申报人网上申报，并根据课题委托管理机构的规定，由课

题委托管理机构按照立项指标数组织评审。

2. 课题委托管理机构将拟立项的一般（自筹经费）课题汇总表纸质稿 1 份及电子稿报送到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经核查后提交评审委员会审定，确定一般（自筹经费）课题最终立项名单。

## 五、资助额度

评审结果报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定后公示，无异议后下达课题立项通知并分批拨付课题经费。本年度规划课题中重点资助课题资助额度为 3 万元，一般资助课题和青年资助课题资助额度为 1 万元，研究基地专项课题资助额度为 4 万元。

## 六、申报时间、地址及联系电话

1. 课题申报请登录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服务平台（[j1.ping2000.com](http://j1.ping2000.com)），申报人先注册完善个人信息后申报。相关资料请在“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网站上“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版块中查阅。

2. 网上申报截止时间：2024 年 2 月 26 日。请各委托管理机构于规定时间内将符合条件的申报课题在网站管理服务平台申报系统审核通过。纸质材料报送时间：2024 年 2 月 28-29 日，逾期不予受理。省教育科学规划办不受理个人申报。

3. 纸质材料报送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教育街 11 号省教育科学规划办 701 办公室，联系人：蒋小良，电话：0731-84402923，邮箱：[guihuaban@hnedu.cn](mailto:guihuaban@hnedu.cn)。

各课题委托管理机构要依据《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本通知要求，加强对本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宣传和指导，负责课题申报者注册审核和资格审查（包括申报者的申报条件、资质、信誉、前期研究基础和支撑条件等），签署明确意见，保证申报者所填内容的真实性，确保课题申报质量。

- 附件：1. 湖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4 年度课题指南  
2. 湖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4 年度资助课题申报指标与一般（自筹经费）课题立项指标

湖南省教育厅

2023 年 10 月 30 日